

证券代码：833371

证券简称：蓝天燃气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1月1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一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陈启勇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9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237,932,094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90%。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同意李新华为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分行申请不超过壹亿伍仟万元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申请本外币折合人民币不超过壹亿伍仟万元的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理、保函等），期限为2019年10月30日至2022年10月30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新华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010,09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蓝天集团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全体股东签字确认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19 日